领导批示：



每日汇报（78）

中共晋中市委办公室 2023年4月19日

我市各地抢抓农时多措并举做好春耕生产

我市各地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“三农”工作的重要论述，将春耕生产摆在突出位置，抢抓春播农时，保障农资供应，加大服务指导，确保春耕春播工作有序推进。今年全市预计春播面积420.5万亩（与去年持平）；冬小麦播种面积10.06万亩（同比增加约2万亩），一二三类苗比例为38:47:15，一二类苗比常年增加3个百分点，苗情好于常年，为夏粮丰产丰收打下坚实基础。

一、农资储备到位，市场供应充足。市供销社发挥农资供应主力军作用，依托23个农资经营企业、234个农资经营网点，建立市县农资联动保供机制，每周调度重点农资购销情况；设立10个农资监测点，研判物资需求，加强价格监测，提前采购调运，确保农资市场价稳货足；通过建立农资销售微信群、举办农资订货会等方式，共销售肥料3.21万吨，农药264吨，农膜681吨，基本满足春耕需求。榆次区1700台大中型拖拉机和7000余台配套机具全部检修保养完毕，确保了50万亩机械化春耕和36万亩春浇灌溉正常进行。同时，全市开展“农产品质量保安全百日行动”，对种子、农药、肥料等重点品种进行安全排查，对发现问题严厉打击，切实维护农民利益。

二、政策支持到位，种粮意愿提升。顶格落实耕地地力保护补贴、农机购置补贴等政策，目前全市下达地力补贴2.46亿元，下拨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资金1400万元、小麦“一喷三防”资金20万元，争取农机购置补贴4546万元。带状复合种植任务县基本明确在上级资金基础上，县级每亩再配套100—300元。寿阳县加大对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贴息贷款扶持，积极扶持农机换代，提高群众种植积极性。太谷区落实玉米、小麦等政策性保险，开发农作物成本保险，切实为农业生产提供安全保障。据调查，全市农户和种粮主体积极性普遍较高，春播种植意向面积与上年持平略增。

三、气象保障到位，土壤墒情适宜。农业农村和气象部门建立信息共享、联合预警与会商机制，针对今春气候特点，进行联合会商3次，发布天气预警信息7次。霜冻、寒潮气象蓝色预警发布后，农业农村部门立即分作物、分区域指导农户落实防灾减灾措施，并召开水果春季预防冻害榆次现场会，有效应对晚霜“倒春寒”侵袭。4月2日至4日，市气象局抓住有利时机，及时组织地面联合人工增雨作业41次，全市平均降雨量30.7毫米，有效补充土壤水分。当前全市土壤墒情适宜，能够满足冬小麦拔节期生长和足墒春播需求。

四、农技指导到位，助农丰产增收。我市深入推进“双包三联”（“行政推进+技术服务”双承包责任制和专家团队、项目工队、营销战队三支队伍联动）进村入户服务，市县两级77名副高级以上专家下沉一线，因地制宜推广麦田保墒、果树田管、设施蔬菜标准化生产等农业技术，就近解决农业生产难题。榆次区156名农技人员采取小分队入户、新媒体平台推送、专家在线咨询等形式，开展线上线下全方位服务。市供销社依托基层社、惠农服务中心（站）、庄稼医院等综合服务平台，因地因墒加强技术指导，积极防范倒春寒、病虫害等灾害情况，并为农户提供测土配肥、统防统治、技术培训、代耕代种等多形式精准服务。灵石县上马配肥站项目，开展智能配肥服务1000多亩，每亩平均节省化肥投入20余元、增产10%左右。

（市委办信息科根据市农业农村局、市气象局、市供销社、榆次区委、太谷区委、灵石县委、寿阳县委等报送信息整理）

|  |
| --- |
| 主送：市委、市人大常委会、市政府、市政协负责同志。抄送：各县（区、市）党委、政府，市直相关单位。 |

如有批示或需详情，请与市委办公室信息科联系。 电话：2636111